

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红汇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651
前端交易代码	0026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53,583,415.6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投资者提供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投研能力，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的大类资产进行动态配置，综合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配置等策略对个券进行精选，力争在严格控制基金风险的基础上，获取长期稳定的绝对收益。 另外，本基金可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基金管理人将在本基金已累积一定收益的情况下，运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择估值合理、具有持续

	竞争优势和较大成长空间的个股进行投资，增强基金的获利能力，提高预期收益水平，以期达到收益增强的效果。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651	00265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93,183,891.45 份	260,399,524.21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112,200.52	3,042,847.59
2. 本期利润	5,203,563.33	557,736.6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4	0.001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34,579,401.40	282,269,427.0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01	1.084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②	业绩比较基准③	业绩比较基准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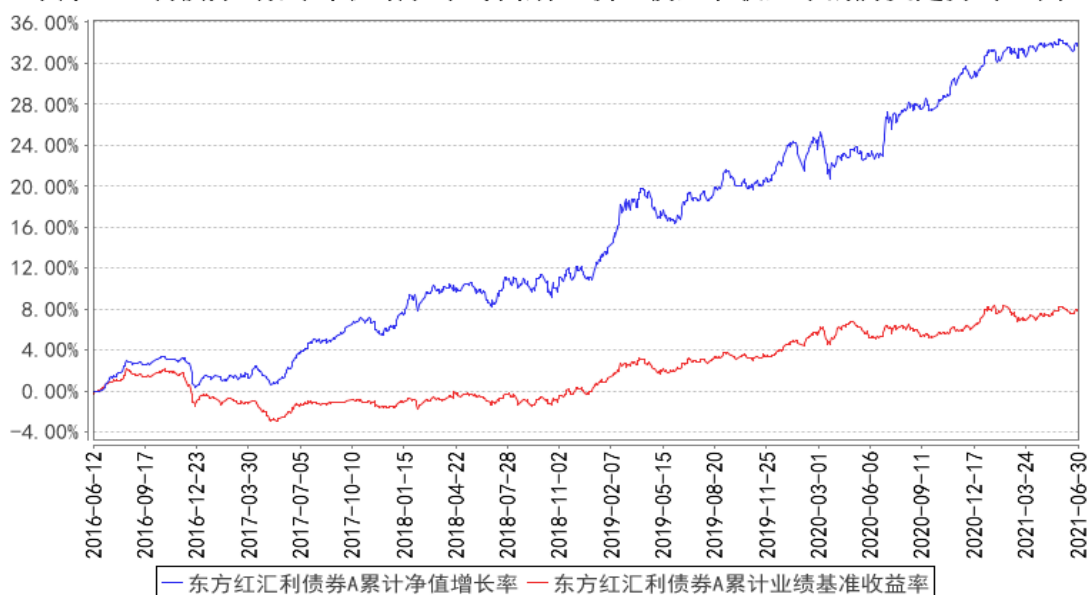
		准差②	收益率③	收益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0.23%	0.12%	0.77%	0.10%	-0.54%	0.02%
过去六个月	1.55%	0.16%	0.70%	0.14%	0.85%	0.02%
过去一年	8.67%	0.22%	2.31%	0.13%	6.36%	0.09%
过去三年	22.87%	0.25%	8.98%	0.13%	13.89%	0.12%
过去五年	33.67%	0.22%	7.63%	0.13%	26.04%	0.09%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3.76%	0.22%	7.97%	0.13%	25.79%	0.09%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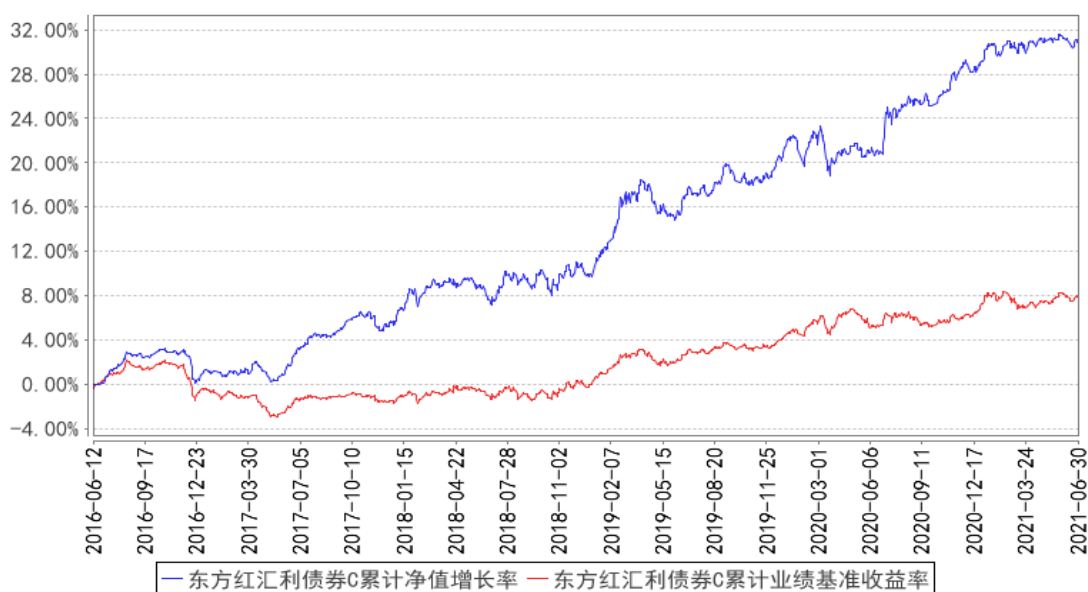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3%	0.12%	0.77%	0.10%	-0.64%	0.02%
过去六个月	1.35%	0.16%	0.70%	0.14%	0.65%	0.02%
过去一年	8.25%	0.22%	2.31%	0.13%	5.94%	0.09%
过去三年	21.37%	0.25%	8.98%	0.13%	12.39%	0.12%
过去五年	30.88%	0.22%	7.63%	0.13%	23.25%	0.09%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0.95%	0.22%	7.97%	0.13%	22.98%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汇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东方红汇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孔令超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16年8月5日	-	9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16年08月至今任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08月至今任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08月至今任东方红汇阳债券型证券投资

				<p>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3 月至今任东方红目标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5 月至今任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6 月至今任东方红创新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6 月至今任东方红睿逸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7 月至今任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9 月至今任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1 月至今任东方红品质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部综合研究所策略研究员,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济研究所策略研究研究员。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p>	
徐觅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17 年 8 月 31 日	-	13 年	<p>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16 年 12 月至今任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8 月至今任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8 月至今任东方红汇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9 月至今任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9 月至 2020 年 05 月任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3 月至今任东方红目标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5 月至今任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东方红核心优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1 月至今任东方红安鑫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7 月至今任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事务部基金会计、交易管理部债券交易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交易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p>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债券方面，二季度流动性保持宽松态势，DR007 始终围绕央行公开市场 7 天逆回购利率 2.2% 附近运行，标志性的 10Y 国债收益率围绕 3.10%-3.20% 区间振荡。得益于各地政府对金融风险的高度重视，市场对企业违约风险的担忧有所缓和，部分热点区域和行业的融资局面发生改善。下一阶段，我们仍将高度防范信用风险。规避通胀预期变化可能导致的资产价格波动，关注美联储货币政策可能调整带来的外溢影响。组合将维持投资级信用债配置为主的策略，以获取票息为目

的，随着收益率水平的调整择机拉长久期和提高杠杆，努力为持有人获取长期、稳健的回报。

权益方面，二季度市场有所反弹，结构性分化较大，上证综指二季度上涨 4.34%，创业板指上涨 26.05%。宏观环境上，大宗商品价格继续上涨，通胀水平超出市场预期。但整体上市场并没有太明显的反应，投资者更多还是相信复苏和通胀是脉冲式的，而非趋势性的。展望未来，结合对未来供需情况的展望，我们担忧通胀的持续性存在不确定性。鉴于目前的资产各类估值水平，本产品目前阶段除了一些估值仍然相对合理，本产品一直长期配置的优质公司以外，仍然主要配置于一些估值水平处于历史低位、股息回报率已经较高的大盘蓝筹公司。

转债方面，二季度随着权益市场的上涨，转债市场有所回暖，二季度中证转债指数上涨 4.45%。一季度转债市场波动较大，本产品增持了部分转债价格较为低估的转债品种。二季度一些转债品种估值逐渐修复，还有一部分转债绝对价格水平也逐渐满足换股条件，为本产品贡献了一定的收益。目前转债市场仍在扩容过程中，整体新券水平仍然处在相对合理的区间，本产品仍然坚持绝对收益的投资思路，结合公司本身的资质以及转债的估值定价水平，精选一些优质转债进行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1101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3101 元；C 类份额净值为 1.0840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2840 元。本报告期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7%；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19,342,799.08	12.68
	其中：股票	419,342,799.08	12.6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839,413,544.20	85.84
	其中：债券	2,839,413,544.20	85.8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550,507.78	0.47
8	其他资产	33,544,737.74	1.01
9	合计	3,307,851,588.80	100.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73,695,392.00	2.71
C	制造业	145,231,573.08	5.3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9,887,794.00	1.47
E	建筑业	45,525,000.00	1.6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184,000.00	0.26
J	金融业	77,418,300.00	2.85
K	房地产业	23,484,740.00	0.8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79,000.00	0.0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737,000.00	0.17
S	综合	-	-
	合计	419,342,799.08	15.4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601088	中国神华	2,700,000	52,704,000.00	1.94
2	601668	中国建筑	6,000,000	27,900,000.00	1.03
3	601318	中国平安	385,000	24,747,800.00	0.91
4	002415	海康威视	350,000	22,575,000.00	0.83
5	600036	招商银行	400,000	21,676,000.00	0.80
6	600011	华能国际	5,022,700	21,195,794.00	0.78
7	600741	华域汽车	725,600	19,061,512.00	0.70
8	000002	万科A	800,000	19,048,000.00	0.70
9	600887	伊利股份	500,000	18,415,000.00	0.68
10	000333	美的集团	220,000	15,701,400.00	0.58

5.3.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481,714,000.00	54.5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18,802,000.00	26.46
4	企业债券	271,083,000.00	9.9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50,965,000.00	20.28
6	中期票据	90,743,000.00	3.3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44,908,544.20	16.38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839,413,544.20	104.5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202	21 国开 02	2,000,000	200,180,000.00	7.37
2	200208	20 国开 08	1,700,000	167,994,000.00	6.18
3	210201	21 国开 01	1,300,000	130,078,000.00	4.79
4	110059	浦发转债	1,224,110	125,385,587.30	4.62
5	132015	18 中油 EB	1,148,890	117,474,002.50	4.3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对国债期货的投资以套期保值，回避市场风险为主要目的。结合国债交易市场和期货市场的收益性、流动性等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获取超额收益。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持有的招商银行（代码：600036）的发行主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用卡中心 2019 年 7 月对某客户个人信息未尽安全保护义务、2014 年 12 月至 2019 年 5 月对某信用卡申请人资信水平调查严重不审慎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 100 万元；因为同业投资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部分未按规定计提风险加权资产等行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罚款 7170 万元。

本基金持有的 21 国开 02（代码：210202 IB）、20 国开 08（代码：200208 IB）、21 国开 01（代码：210201 IB）、20 国开 03（代码：200203 IB）、20 国开 16（代码：200216 IB）的发行主

体国家开发银行因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项目资本金管理不到位，棚改贷款项目存在资本金违规抽回情况等 24 项违法违规行为，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被中国银保监会处罚款 4880 万元；因违规开展外汇交易、违反银行交易记录管理规定，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分别处以 60 万元罚款。

本基金持有的浦发转债（代码：110059 SH）的发行主体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延迟支付同业投资资金吸收存款；为银行理财资金投向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违规提供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被上海银保监局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 2100 万元；因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1 月未按规定开展代销业务，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被上海银保监局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 760 万元。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会对上述证券继续保持跟踪研究。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0,295.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846,936.95
5	应收申购款	597,505.6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3,544,737.7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9	浦发转债	125,385,587.30	4.62
2	132015	18 中油 EB	117,474,002.50	4.32
3	132009	17 中油 EB	66,150,294.00	2.43

4	132014	18 中化 EB	22,069,800.00	0.81
5	132004	15 国盛 EB	20,911,143.00	0.77
6	113021	中信转债	19,002,600.00	0.70
7	132017	19 新钢 EB	13,803,723.00	0.51
8	132011	17 浙报 EB	13,115,250.00	0.48
9	110045	海澜转债	9,219,521.70	0.34
10	110041	蒙电转债	9,118,908.00	0.34
11	113013	国君转债	6,768,600.00	0.25
12	113026	核能转债	6,343,800.00	0.23
13	128141	旺能转债	3,301,200.00	0.12
14	128138	侨银转债	38,950.00	0.00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03,675,959.89	289,600,341.3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69,209,716.72	140,549,244.8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79,701,785.16	169,750,061.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93,183,891.45	260,399,524.2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交易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 7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dfha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